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于2020年2月10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02月10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02月1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02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2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02月05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02月05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2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

通过；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四、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

2020年02月07日(星期五: 上午9: 30-11: 30, 下午13: 30-17: 00)。

2、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02月07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来信请寄: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马良北路34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邮编:413001(信函上注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联系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马良北路34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政编码: 413001

联系电话: 0737-4322165

传 真: 0737-2218141

联系邮箱: 1901208@yj-cn.com、liutuofu@yj-cn.com

联系人: 邱辉、刘托夫

4、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 1、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3”，投票简称为“宇晶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02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02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下称“受托人”)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星期四) 召开的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 (本人) 承担。本单位/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 表决意见如下: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 1、上述审议事项, 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 做出投票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 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2、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 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